

世界近代现代历史
专题 30 讲

刘宗绪 黄安年 著

西北大学出版社

世界近代现代历史专题 30 讲

刘宗绪 黄安年 著

西北大学出版社

书名	世界近代现代历史专题 30 讲		
作者	刘宗绪 黄安年		
责任编辑	王红岩		
封面设计	郭学工		
出版者	西北大学出版社	(西安市太白路西北大学内)	
经 销	新华书店	西安市临潼印刷厂印刷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9.25	字数 220 千
版 次	1996 年 10 月第 1 版	1997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	
印 数	30001—45000		
书 号	ISBN 7-5604-1128-2/K · 146	定价 13.50 元	

前　　言

这是一本散论性的书，就高中世界近代现代史教学内容的若干问题阐述一些看法。书中论及的问题并不构成一个完整的体系，前后也不求衔接，只是在众多的问题中择其要者略陈管见，以就教于同行。

我国世界近代现代史的教学与研究，包括高校与中学的世界史教学，取得了明显的成就。改革开放以来，进步尤为突出。不过总还有些现象不尽如人意。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史实叙述上，不够实事求是的情况还不时表现出来。为克服这种现象，我们愿与同行们共同作出努力。这就是撰写本书的立意。

在动笔之时，我们明确了本书应遵循以下原则：

首先，确认生产力是历史发展的终极动力，也是历史进程中的重要内容，同时还是认识和评价历史的根本标准。自有阶级以来，阶级斗争确实起着推动历史发展的作用。但是，它既不是历史发展的唯一动力，也不能涵盖全部历史的内容。从地球上有了人类那时起，人类的第一个活动便是生产活动，而且从未间断也不可能间断。人类文明的演进，人类社会的发展，都只能在生产力进步的基础上实现。旧石器时代使得氏族社会形成，金石并用时代又促成氏族社会解体，人类进入文明时代。在自然经济状态下，只可能有奴隶制度和封建制度，商品经济与市场经济却孕育出近代资本主义社会。手工工场时代、蒸汽时代、电气时代和信息时代将人类社会的现代化进程划分成不同的发展阶段。这是二三百万年来人类文明进程所确凿证明了的事实。无疑，生产力的发展史本身，就是世界历史的首要组成部分。社会形态更迭和某

一社会形态内部的自我调节，从根本上说也是对生产力发展的适应。评价历史现象的准则，最重要的仍然是要看它对生产力发展的适应程度。尽管并不是任何细微的事物都能与生产力的发展直接联系起来，但是从宏观的长远的视角上看，却离不开这个总的规律。

其次，实事求是，还原历史，根据实践检验的结果立论。任何人对历史规律的认识、解释和对未来的推断，都难免有局限性，至少有历史的局限性和认识上的局限性。因此，只能要求更接近科学，更贴近事实。这就必须要重实践，重结局，不能全依据传统的公式化概念，也不能感情用事或以道德标准论断。那种以历史上劳动人民的利益是否得到满足为尺度，不顾具体条件只以政策是否激进为尺度的做法，并不是评价历史的科学态度。历史是具体的，革命与改革、急进与渐进，都要根据条件、视其效果而评断。

要力戒绝对化，坚持分析的态度。有许多历史现象伴随着罪行，其作用却是一分为二的，甚至在主导方面是进步的。近代早期的圈地运动、黑奴贩卖、殖民掠夺等等，都是令人发指的罪行，但却又是资本原始积累的表现形式，而资本原始积累则是推动社会由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转变的进步过程。类似现象是很多的。也有不少情况，特别是普通社会生活中发生的事情，以及某些文化现象，显得很寻常，难辨是非，那就不必强行论断，就让它“亦此亦彼”、“非此非彼”，不须绝对化地“非此即彼”。

还原历史，既包含对历史现象作实事求是的阐述与评价，也包括还给过去社会以本来的面貌。在历史上为时最久的毕竟不是拼杀与争斗，而是和平状态下的社会面面观。凡是存在和平发展与经济繁荣的局面，就应如实地承认，而不必人为地去制造阶级斗争日趋尖锐的场景。

最后，认同历史上人类创造的共同财富，继承这笔遗产，不

强行对一切都贴上阶级或主义的标签。历史遗产中确有很大一部分是人类共有之物，并没有阶级性。历来说只有自然科学与技术没有阶级性，其实并非如此。有许多事物只是客观规律的体现，同样没有阶级性。当商品经济这一事物取代自然经济而降临世间时，它只是客观存在。即使贴上标签，它也只按自身规律走自己的路。另外，当人们开始意识到自身的价值和尊严时，便追求自己的权利和自我完善，要作公民而不愿再充当臣民。这种愿望也是人性的正常表现，并不从属于某一阶级。就是在道德规范上，渎职无为、贪赃枉法、奢靡淫乱、杀人越货等等，任何时代的任何阶级都视之为丑恶行为。相反，清正廉洁、刚直不阿、忧国忧民、扶危济困等等，也同样都被视为高尚的情操和美德。这一切都不是属于哪个阶级所专有。因此，对共性的事物或现象无须作阶级分析。肯定或否定只能依据客观规律，或者根据同样没有阶级性的公理。

这本书就是本着上述原则写的。全书共列 30 个问题，近代、现代各为 15 个问题，依序号排列。本书由二人合著，所阐述的内容并不直接衔接，所以在体例与格式上还有细小的差别：近代部分 15 个问题都是一气呵成，现代部分 15 个问题之下则列出了一些小标题。考虑到这一差别只是格式上的，并不影响读者阅读，也就没有强求统一。

限于水平，本书难免有疏漏和舛误之处，尚祈读者惠正。

作者

1996. 8. 30

目 录

前言	(1)
第一讲 古代到近代：社会转型的主要特征	(1)
第二讲 学科体系：世界近代史的三个发展阶段	(7)
第三讲 从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转变时期的土地问题和农业 资本主义的发展道路	(37)
第四讲 理性时代——启蒙运动	(53)
第五讲 早期资产阶级革命的特点	(63)
第六讲 英、法两国革命的比较	(70)
第七讲 第一次工业革命及其后果	(78)
第八讲 意大利统一和德意志统一运动中的两条道路 问题	(90)
第九讲 法国的政体演变与资本主义发展的阶段性	(97)
第十讲 关于明治维新时期的下级武士	(104)
第十一讲 巴黎公社的历史地位	(110)
第十二讲 第二次工业革命和垄断组织的形成	(115)
第十三讲 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在政治上的发展趋势	(121)
第十四讲 英、美、法三国政治发展的特点	(125)
第十五讲 德、俄、日三国政治发展的特点	(140)
第十六讲 世界现代史的基本线索	(153)
第十七讲 世界现代史的时代特征和重要矛盾	(162)
第十八讲 1917~1941年的苏联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	(170)
第十九讲 本世纪上半期现代资本主义的发展和危机	(178)

第二十讲 从凡尔赛—华盛顿体系到世界反法西斯战争的 胜利.....	(187)
第二十一讲 当代社会主义国家的曲折发展.....	(196)
第二十二讲 当代资本主义的两重发展趋势.....	(206)
第二十三讲 现代民族独立运动和发展中国家的兴起.....	(216)
第二十四讲 当代国际关系格局的演变.....	(229)
第二十五讲 20世纪科学技术和社会主义思想文化的发展.....	(238)
第二十六讲 当代世界多样化统一的发展特色.....	(252)
第二十七讲 当代世界和平与发展的主潮流.....	(260)
第二十八讲 世界现代史教学中应遵循的原则.....	(268)
第二十九讲 建设富有时代气息的世界现代史体系.....	(275)
第三十讲 结束语——走向21世纪的中国和世界	(281)

第一讲 古代到近代： 社会转型的主要特征

什么是近代社会？它与古代社会（包括中古）有哪些不同，或者说它较之古代社会有哪些先进和优越的地方？这是我们在教学中常常忽略的问题。通常是一讲到世界近代史，便从 17 世纪英国资产阶级革命讲起，并说明这是世界近代史的开端。究竟开了什么“端”？那就很少论及了。在多数情况下，只是说资本主义制度取代封建制度，不过是以一种剥削制度取代另一种剥削制度；使人民摆脱了封建枷锁，却又套上了资本主义枷锁。这种解释固然也属事实，但是其片面性与出发点的偏颇则是十分明显的。人类文明每前进一步，都要付出必要的代价，这是不容置疑的真理。尽管所付代价或许是相当沉重的，但与取得的文明进步相比，不仅是必须的，而且也是微乎其微的。由古代社会进入近代社会便是如此。这种社会转型虽然依旧伴随着剥削和奴役，然而新的剥削制度比起旧的剥削制度，其对生产力发展的适应能力和总的容量，却是大得不可比拟。它所具有的自我调节机制和发展的活力，也是在古代社会中根本无法想象的。

近代社会与古代社会的不同之处，可以列出许许多多。如果从最本质的方面去考察，以下三个基本方面恐怕是至关紧要的，那就是：商品经济取代自然经济；以法律为标志的国家权力取代以君主为代表的贵族特权；公民取代臣民。

前资本主义时期占统治地位的经济形态是自然经济。在经济

学上，自然经济又称作自给自足经济。其实，自给自足中的那个“足”，决非是指富足，而是指生产者或经济单位几乎能够生产出自己所需要的一切产品，因而基本上不必进行交换。这里所说的经济单位是指家长制的农民家庭、封建领地或庄园、农民村社等等。自然经济是生产力水平低下和社会分工极不发达状态下的产物。既然它的生产目标主要是为了满足自我消费，而不是为了交换，这就注定了它必然是闭塞的，因而其发展滞缓，少有活力。

商品经济则恰恰相反，它是一种直接为了交换而进行生产的经济形态。既然如此，它面对的就是市场，是全社会乃至世界市场。同时，它还要面对一切竞争对手。在这种情况下，为了生存和发展，为了赚取更多的利润，从事商品生产和经营的人，就必须不断改进产品质量，提高产量并奋力开发新产品。由此可见，商品经济是外向的、开放性的，充满了活力。这正是它远比自然经济更具优越性之所在，它使生产力得到迅速发展。

商品经济遵循等价交换原则，由此便形成了它的最典型特征，那就是自由。商品经济运转是通过市场进行的，没有市场上的交换，便称不上是商品经济。市场有多种，但最基本的是商品市场、金融市场和劳动力市场。既称市场，那就必须要有自由。商品市场上的买卖双方、金融市场的借贷双方、劳动力市场上的雇佣双方，都需要有选择的自由、谈判的自由、成交的自由和签订协议（合同、契约）的自由。择优选购、讨价还价、成交签约，都是斟酌思量之后的自愿行为，这就是自由的体现。当然，要享有这些自由，还要取得生产资料所有制的自由。在封建社会下，最基本的生产资料就是土地。封建土地所有制是一种有条件的等级所有制，每一级的封君与封臣，都有相应的权利和义务，也就是附加的条件。层层分封，等级所有，再加上封建权利和义务，这显然是有条件的等级所有制。而资本主义商品经济所需要的，则是无条件的绝对私有制，不能容忍各方干预和设置条件。因此，近

代早期资产阶级提出的“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的口号，其本质上的含义并不是什么“资产阶级局限性”、“害怕劳动人民”等等套语，而是鲜明的反封建的口号。

商品经济要求的这些自由，有个共同的前提，那就是人的自由。如果人身都没有自由，其余的自由自然就要受到众多的限制。在各国反封建斗争时期，资产阶级关于自由、民主、人权等口号，就是在这个背景下应时代的要求而提出的，并非是什么“虚伪”、“欺骗”的行径。

商品经济自身所充满的活力，它的自由的特征和对人权自由所表现出的强烈要求，证明了它是适应生产力发展并可进一步推动其发展的经济形态。它比自然经济有着不可估量的优越性，它是近代社会能够飞速发展的根基。

近代社会在政治上的突出特征是建立了以法律为标志的国家权力，用以取代以君主为代表的贵族特权。当然，在直到今天的资本主义国家中，仍有不少保留着君主制政体。但是那与封建的专制君主已然风马牛不相及。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君主，要么是依法而治的立宪君主，要么只是名义上的国家元首，乃是“虚君”，不掌实权。这里所说的变化，实质上是指法治取代人治。

商品经济下既然要求自由，要求人的自然权利，那就必然与封建制度下的王权、神权与特权形成尖锐的对立，因而也就不能容许专制与特权。以法律的权威取代特权，是近代社会在政治法律上的必然选择。在这里，突出的是法律与国家的权力，消除的是王家与贵族（包括僧俗两家）的特权。

在欧洲进入专制君主制时期后，“王”与“国”就难以分清了，忠君与爱国成了同义的概念。那是因为中央集权的专制君主制度使国家在政治上实现了真正的统一，国王成为名副其实的最高统治者，同时也成了国家的象征。国家属于国王及其家族，全国官民都是其臣民。这正如同中国历史上汉代刘家拥有天下、唐代李

家拥有天下一样。近代社会以国家取代王朝，以法律取代专制与特权，这在原则上就是将主权在君改变成主权在民，确实是国家制度发展史上空前的巨大进步。

近代法制国家的这种特征，决定了它必然实行代议制度，即议会民主制。议会成员由选举产生。作为国家的立法机构，议会在决策上有着很大的权力。行政机构，无论是君主立宪制还是共和制下的行政机构，都必须遵从立法，依法而治。由于全体官民以及国家机关都要受法律的制约，故而要施行司法独立的原则，执法时不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干预。这就是三权分立，立法、行政、司法三权分别由不同机构执掌，相互有制约作用。这是代替封建专制制度的近代社会的国家政治体制。尽管在形式上各国还有所不同，机构的名称也有差异，但是本质上三个权力机构的职能是一样的。无论起的名称如何，究其实，无非是议会、内阁和法院。如果说还存在着某种实质性的区别，例如在某些国家会存在代议机关有名无权的现象，那也不足为奇。因为这种现象并非根源于近代社会，而是由于还有封建残余在作祟，是专制阴影尚未除尽所遗留下的痕迹。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口号，是近代社会到来之时十分响亮的口号。尽管直至今日，世界上还没有哪一个国家真正不折不扣地实现了这一口号，但是在提出这个口号的时候，却是完全针对着封建制度，体现了一种理想主义的善良愿望，决非出自欺骗的目的。实际上，在近代资本主义各国之中，法治取代人治的进程，在主导方面是真实的，存在的各种弊端并不是主流。

至于说到公民取代臣民，无疑也是近代社会到来后所发生的巨变。在中古时代的欧洲，在很长的时期里是诸侯并存，混战不已。不仅搞得战连祸结，生灵涂炭，而且随着战争的胜负变化，各国的疆界也常无定局。这就使普通群众的国籍也要不时地改换。此外，基督教那时已是欧洲人普遍信仰的宗教，影响极深，几乎控

制着所有人的头脑。基督教普世主义几乎已成为人们的希望、依托和一生的安慰。正是在上述情况下，人们在为自己定位时，总是如此排列：第一，自己是上帝的仆人，从属于上帝；第二，自己是某地（甚至是某村落）之人，却不知是哪国人。狭隘的地方主义远胜于国家的观念。直到15、16世纪西欧各国专制君主制建立，实现了国家统一，基本上消弭了诸侯混战局面之后，国家的观念才在民众中逐步建立起来。正如前文所说，从那时起，忠君与爱国，国家观念与王权至上，又连结在一起来了。随着专制君主同时成为本国宗教的最高领袖，王权又盖过了教权，而宗教在很大程度上又起着封建统治的精神支柱的作用，王权与国家的观念也就在人们定位时排到了最前列。那时，人们无例外地都应是效忠国王的臣民。

近代社会既是法制社会，以主权在民取代主权在君，实行代议制度，那末执政者便须由公民选举产生。这样，原来只是对国王、领主效忠的臣民，也就转变成为参与国事的公民，拥有法定的权利与义务。对普通人来说，这是破天荒第一次：第一次可以议论国政，第一次拿起选票，选举自己信任的人去当政，第一次感受到自己还有参与天下大事的权利，第一次意识到国家的前途和命运与自己也有关联，第一次体味到自己有平等的身分和自身的价值……

这一变化是亘古以来从未有过的。在奴隶制社会，奴隶不过是“会说话的工具”，被完全剥夺了人格；在封建社会中的农奴，也只是处于半人格状态。只有近代以来的公民，才开始真正有了自己的人格。强调人的尊严和人的价值的课题，第一次被提上了历史日程。因此，公民取代臣民，也是一种人的解放。

人们意识到自身的价值和作用以后，也便更加懂得了自我完善的意义，从而使整个人类的素质得到空前的提高。在任何情况下，人的因素总是占首要地位的，人是历史的主体。正是由于人

的主动性这个因素，才使得近代社会较之古代社会更充满着活力，文明的进步更迅捷得难以比拟。

以上所述商品经济取代自然经济、以法律为标志的国家权力取代以君主为代表的贵族特权、公民取代臣民这三个方面，实际上是包含了经济基础、上层建筑和人本身这样三个重要的社会组成部分，或许能够基本上概括人类历史的最主要的内涵。当然，社会转型引发的变化是多方面的，内容极其丰富，科学与知识，哲学观念，社会结构，人际关系，思维方式，乃至整个世界的面貌等等，都有令人惊舌不下的巨大变化。不过，所有这些变化大抵都可以从上述三大改变中寻到根源，是其所带来的必然结果。

第二讲 学科体系： 世界近代史的三个发展阶段

所谓学科体系，无论是近代史的、古代史的，或是断代史、国别史的，其实都是人为建构出来的。某一段历史的研究者对于这段历史的总的认识，对其发展规律的概括，提炼出来的一般结论，也就是该研究者认定的该段历史学的体系。观点不同的研究者自然会提出结论不一的体系。同一个学科出现几种关于学科体系的不同论断，是正常现象，因为它们是由不同的人各自提出来的。

众所周知，我国世界史各阶段的学科体系，在建国初期全部采用了从苏联引进的结论。那时，苏联的历史学科体系，尤其是世界近代史的体系，是完全单一的，并没有另外的结论。因为下结论的是斯大林等人。我国引进后，也就成为单一的结论，实际上不可能有不同的观点公然提出。

这个全盘引自苏联的世界近代史体系，形成于1934年。当时，联共（布）中央和苏联人民委员会作出决议，在普通教育（十年一贯制）中恢复历史课，在大学（首先在莫斯科大学和列宁格勒大学）恢复历史系。为此，就组织一些专家学者制定几门历史学科（包括世界近代史共四门）的大纲，以便教学和编写教材使用。各科大纲制定出来后，便由当时的中央领导人进行审查。世界近代史学科大纲的审查者是斯大林、基洛夫和日丹诺夫。他们三人还写下了书面的审查意见。我国引进的世界近代史学科体系，便是按照这份审查意见规定出来的。斯大林等人的意见说，“资产阶

级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相对立的思想”应该是近代史的“主要轴心”；资产阶级革命为人们解脱了封建枷锁，却又带上了资本主义枷锁，而社会主义革命粉碎了一切枷锁。进行这一对比，应是“贯穿”全部近代史的“一根红线”。根据这个基本观点，斯大林等将世界近代史划分为三个时期：

第一时期：从 1789 年法国革命到 1870 年普法战争。这是“资本主义在先进国家胜利和确立的时期”。这时的资本主义是革命的、进步的，处于“自由的”资本主义阶段。

第二时期：从 1871 年巴黎公社到 1917 年俄国十月革命。这是“资本主义开始没落的时期，是巴黎公社给了资本主义第一个打击，旧的‘自由的’资本主义转变为帝国主义以及十月革命在俄国推翻了资本主义的时期”。

第三时期：1917 年以后，下限没有定出。这是无产阶级革命提上历史日程，消灭世界资本主义的时期。

正是遵照斯大林等人的书面意见，由苏联科学院院士塔尔列主持，于 1939 年编出了系统的教材，称《近代史教程》。1940 年几位院士、教授提出建议，将世界近代史的开端由 1789 年推前到 1640 年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开始的年代。报请斯大林审定后，得蒙批准。除去提前一个半世纪开始近代史进程这一点之外，其余的全都依旧。

建国初期我们全盘引进的就是这一套观点和体系。略作分析便可看出，这个体系存在着不少弊端，最基本的一条是不够实事求是。例如宣布资本主义即将灭亡，已曾有过多次，但是都未能应验。早在 1848 年，《共产党宣言》就认为资本主义制度已走上穷途末路，死期不远了。过了大约半个世纪之后，1895 年恩格斯在逝世前最后一篇文章《〈1848 年至 1850 年法兰西阶级斗争〉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2 卷）中，以科学的实事求是的态度写道，过去的判断是“不对的”，19 世纪中期欧洲大陆社会经

济的发展水平，还远没有成熟到可以铲除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程度；资本主义还有很强的“扩展能力”。只可惜恩格斯的这一论断未能引起后人足够的重视，后来依旧不时作出资本主义制度死亡在即的判断，出现了误差。前苏联的世界近代史学科体系之所以出现多处不科学的结论，从根本上说就是源出于此。正因为对资本主义制度内在特征和自我调节能力的判断失误，这才认定它在一个多世纪之前便已走向衰亡，并缺乏依据地宣称“巴黎公社给了资本主义第一个打击”，使它开始走了下坡路。其实，巴黎公社只是一座城市发生的起义，仅存在 72 天，怎么可能打击并削弱全世界的资本主义制度呢？就是对法国资本主义制度发展的进程，它也未起到沉重打击的作用。事实上，在巴黎公社之后，资本主义制度上升发展的趋势更强劲了，并没有呈现出衰败之象，更说不上即将灭亡了。

在全面引进这一学科体系之后，我国高等、中等教育中世界近代史学科的教学与研究工作，便全然遵循它进行，持续了 30 余年之久。直至进入 80 年代，学术界才有人提出不同意见，但是多数只在大学课堂中讲述，面世的文章则极为少见。目前，对于巴黎公社并不能作为划分世界近代史不同阶段的标志；近代时期资本主义决没有走向衰亡；不应在反封建的资产阶级革命刚爆发之时便对它横加指责，进行批判；对一系列近代时期的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应该重新评价，摆脱“左”倾的、教条化的传统结论……这样一些问题，至少在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中，已成为绝大多数教学、科研人员的共识。人们迫切地感到，必须加强研究，以科学的实事求是的态度，创立能够真实反映客观规律的世界近代史学科的新体系。当然，对历史发展规律的认识需要有个过程，而且有其相对性，无论是谁也不可能穷尽，达到绝对无误的地步。因此，只能要求更贴近事实，更接近科学。

既然要追求科学的结论，就要确定观察问题的标准。依笔者